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京医保发〔2023〕6号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全市 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 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区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各有关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

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的通知》（医保发〔2022〕27号）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开展覆盖公立和民营医疗机构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制定本市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一）具体调控目标。按照国家关于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相关要求，本市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共设立4档调控目标（附件1）。

（二）调控目标内涵。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指医疗机构为患者提供完整治疗周期内的单颗常规种植牙相关医疗服务收费的总和，包含单颗常规种植全过程的医事服务费、生化检验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扫描设计建模打印费（单颗）、麻醉费和相关药费。为开展单颗常规种植须进行的拔牙、牙周洁治和根管治疗，以及所需的种植体系统和牙冠产品，不计入价格调控目标，按照现行政策单独收费。需要进行植骨或软组织移植的，不属于单颗常规种植范畴。

二、规范调整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三）规范调整本市现行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调整“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等15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明确纳入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的具体项目范围，以及各项目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报销政策（附件2）。同步废止76项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3）。

（四）制定相关医疗服务项目价格。附件2所列“种植体植入费（单颗）”和“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2个项目的价格为基准价格，医疗机构可通过合理优化单颗常规种植牙全过程

诊疗方案，在不突破价格调控目标的前提下，调整上述 2 个项目的价格，上浮幅度最高不超过基准价格的 15%，下浮幅度不限；不在价格调控目标范围内使用的，按基准价格执行。其余 13 个项目价格为最高指导价格，医疗机构不得上浮调整，下浮幅度不限。

（五）在特需医疗服务区域开展口腔种植服务相关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在特需医疗服务区域开展口腔种植服务时，同时满足以下要求方可执行市场调节价：

1.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局限在目前已按特需医疗执行的口腔种植服务项目，不得再进一步扩大项目范围；

2. 项目价格与基本医疗服务区域内的口腔种植政府指导价同步下调，下调幅度不小于政府指导价降幅；

3. 满足“公立医疗机构全部市场调节价项目数量和金额不超过10%”的要求。

满足上述条件，拟按市场调节价收取口腔种植服务费用的医疗机构，应按本通知要求填写《口腔种植特需医疗服务价格备案表》（附件4），并向市医保局备案，备案后方可执行。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在特需医疗服务区域开展的口腔种植服务执行统一政府指导价政策。

三、认真落实口腔种植相关耗材集采结果

（六）加强中选产品采购和使用管理。公立医疗机构和自愿参与口腔种植相关耗材集采工作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应积极落实集采各项工作要求，畅通优先使用中选产品的政策渠道，为群众提供多种选择，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中选产品进院使用。承担采

购任务量的医疗机构，要积极配备和合理使用中选产品，切实保证完成任务量，进一步降低医院采购成本和群众费用负担。

（七）种植牙相关耗材按本市有关规定“零差率”销售。按照国家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技耗分离”的要求，种植牙相关耗材在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外单独收费，按本市有关规定“零差率”销售，不计入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市医保局将结合种植体系统集中采购、牙冠产品挂网结果，制定并公布本市种植牙全流程总的价格调控目标（含种植体、牙冠、医疗服务）。相关政策根据集采进展情况另行公布。

四、加强费用控制和监督管理

（八）建立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备案管理机制。全市所有开展口腔种植服务的医疗机构，均应按要求填写《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及整体费用备案表》（附件5）。其中，公立医疗机构向市医保局备案；非公立医疗机构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向机构所在区医保局备案（附件6）。本市非公立非医保定点医疗机构还应同步填写《口腔种植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备案表》（附件7）并向区医保局备案。上述备案表医疗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后，最迟于4月10日前报市、区医保局备案管理（盖章扫描版及电子版发至联系邮箱）。连锁口腔机构可由机构总部统一向所在区医保局备案，备案时需附连锁子机构备案价格和详细信息（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医疗机构填报的备案信息应真实、准确，并保持相对稳定，调整周期不应低于1年，调整后应按上述要求及时向市、区医保局重新提交备案申请。

（九）建立单颗常规种植服务知情同意制度。按照为患者提

供适宜技术的原则，对于具备开展单颗常规种植牙治疗条件的患者，医疗机构须提前与患者签署知情同意书，告知本机构价格调控目标，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十）加强医疗机构价格管理。各有关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专项治理工作，全面准确把握政策要求、群众期盼和医疗机构的社会责任，在与国家倡导和人民群众期盼同频共振中获得发展机遇。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适宜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本市公立医疗机构应严格落实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非公立医保定点医疗机构按照调控目标执行；非公立非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参照调控目标执行。各医疗机构要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自身价格行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公示制度，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通过多种方式公示价格调控目标、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及服务规范等内容，落实好费用清单、明码标价等相关规定。

（十一）做好宣传引导。市、区各有关部门和各有关医疗机构要主动做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治理氛围。

（十二）强化监督管理。市、区各有关部门要落实好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各司其职，切实将专项治理工作落细落实。医疗保障部门要密切关注政策执行情况，跟踪政策实施效果，适时在官网公布提供口腔种植服务的医疗机构名单，注明是否参与种植耗材集采、是否承诺、遵守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等信息。卫生健康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医疗行为的监督管理和医德医风教育，对

于提供口腔种植医疗服务过程中不合理、不规范的诊疗行为要及时纠正。同时，指导医疗机构加强内部成本核算和成本控制，主动做好控费工作，及时解决医患矛盾。

本通知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执行。

- 附件：
1. 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2.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 废止项目表
 4. 口腔种植牙特需医疗服务价格备案表
 5. 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及整体费用备案表
 6. 市、区医疗保障局备案途径表
 7. 口腔种植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备案表



附件 1

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序号	调控目标 (元)	执行范围	备注
第一档	4300	全市二级及以下 公立医疗机构	在其他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调控 目标基础上递减。
第二档	4500	其他区三级公立 医疗机构	按照国家指导意见。
第三档	5000	城六区三级公立 医疗机构	符合经济发达、人力成本高、口腔 种植技术领先可以放宽调控目标 的情形。
第四档	5450	北京大学口腔医 院	符合经济发达、人力成本高、口腔 种植技术领先可以放宽调控目标 的情形,且同时符合国家口腔医学 中心、口腔种植专业列入国家临床 重点专科可以放宽调控目标的情 形。

备注: 1. 城六区指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
2. 医疗机构直属分支机构, 如门诊部、分院可按总院价格调控目标执
行。

附件2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 内容	计价 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 类别	工伤保 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 以下公立医 疗机构	其他区三 级公立医 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 公立医疗机 构	北京大学 口腔医院				
HHX6 1301	种植体 植入费 （单颗）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 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 手术，术后处理，复查伤 口愈合等步骤，实现口腔 单颗种植体植入。	种植体 （含覆 盖螺 丝）， 基台	牙位	1103	1201	1446	1667	种植体即刻种 植加收 30%； 颌颌面种植体 植入加收 100%。	该项目纳入单 颗常规种植牙 医疗服务价格 调控目标。计 价说明所列情 况不纳入调控 目标范围。	丙	甲
KHS1 8734	种植牙 冠修复 置入费 （单颗）	通过方案设计、印模制取、 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 型制作、试排牙、戴入、 调改、宣教等步骤，实现 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 复置入。	基台、 种植体 替代 体、转 移杆、 牙冠	牙位	1103	1201	1446	1667	即刻修复置入 加收 30%；临 时冠修复置入 减收 30%。	该项目纳入单 颗常规种植牙 医疗服务价格 调控目标。计 价说明所列情 况不纳入调控 目标范围。	丙	甲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类别	工伤保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以下公立医疗机构	其他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HHX61302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复查伤口愈合等步骤，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	种植体（含覆盖螺丝），基台	例	9559				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30%；颅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100%；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50%。	上下颌分别进行桥式修复的，分别计价收费。	丙	丙
KHS18735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通过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步骤，实现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基台、种植体替代体、转移杆、牙冠	牙位	2071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0%；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0%。		丙	丙
KHS18736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通过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步骤，实现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基台、种植体替代体、转移杆、牙冠	件	9990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0%。		丙	丙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 内容	计价 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 类别	工伤保 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 以下公立医 疗机构	其他区三 级公立医 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 公立医疗机 构	北京大学 口腔医院				
KHS1 8737	种植可 摘修复 置入费	通过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试排牙、模型制作、戴入、调改、宣教等步骤，实现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	基台、 种植体 替代 体、转 移杆、 牙冠	件	7965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0%；3 颗种植体及以下的按 50%计收。		丙	丙
HHE8 3307	口腔内 植骨费 （简单）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伤口愈合等步骤，以手术方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骨膜、 骨粉	牙位	1138						丙	丙
HHE8 3308	口腔内 植骨费 （一般）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骨挤压，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伤口愈合等步骤，以手术方式，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骨膜、 骨粉	牙位	2276						丙	丙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 内容	计价 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 类别	工伤保 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 以下公立医 疗机构	其他区三 级公立医 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 公立医疗机 构	北京大学 口腔医院				
HHE8 3309	口腔内 植骨费 （复杂）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伤口愈合等步骤，以手术方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骨膜、 骨粉	牙位	3813				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 25%；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40%。		丙	丙
HHE8 3310	种植体 周软组织移植 费	通过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手术步骤，移植局部软组织，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		牙位	1084						丙	丙
HHX6 4301	种植体 取出费	通过种植体拆除操作步骤，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		牙位	723						丙	甲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类别	工伤保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以下公立医疗机构	其他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KHS18738	种植牙冠修理费	通过对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戴入等步骤，对产品保质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械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		牙位	200						丙	甲
HHZ24701	医学 3D 建模(口腔)	通过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步骤，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 3D 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		例	259					该项目纳入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丙	甲
HHZ24702	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	通过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的步骤，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设计的实体模型。		件	443				单颗常规种植应用按 5%计收。	该项目计价说明所列内容计入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丙	甲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项目价格（元）				计价说明	备注	医保类别	工伤保险类别
					全市二级及以下公立医疗机构	其他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城六区三级公立医疗机构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HHZ24703	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	通过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的步骤，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		件	1386				单颗常规种植应用按 5% 计收。	该项目计价说明所列内容计入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	丙	丙

备注：

- 1.项目规范中的植入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置入体是指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 2.“项目内涵”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医疗服务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 3.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料、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灌洗液、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垫、衬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不另行收费，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可收费耗材，按本市有关规定零差率销售。
- 4.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 1 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 5.口腔内简单植骨指通过骨替代材料引导骨再生或填充牙槽嵴骨量；口腔内复杂植骨包括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口腔内一般植骨指简单植骨与复杂植骨以外各类形式的植骨技术。
- 6.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取费用。
- 7.口腔医学 3D 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 3D 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 8.本市城六区为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

附件3

废止项目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KHS 章节：使用数字化技术设计和制作加收 2500 元	
KHS18726	种植固定修复
KHS18727	种植可摘修复
KHS18728	种植固定过渡修复
KHS18729	种植即刻修复
KHS18730	颌骨缺损自体骨组织移植手术导板制作
KHS18731	种植修复导板制作
KHS18733	种植复查及维护
HHS89303	缺牙区游离骨移植术
w0416000071	种植牙:手术费
w0228000034	移植牙:拔除植入
w0228000033	再植牙:加结扎
w0228000035	移植牙:加结扎
FHX02701	种植体动度测量
备案	种植牙[北京博爱医院]
备案	种植支抗[北京博爱医院]
备案	后牙区种植[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备案	前牙区种植[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备案	种植体支抗[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备案	种植修复体精密加工费[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备案	缺失牙种植治疗[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微型动力系统种植机[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钉支抗手术[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体取除术[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缺失牙种植治疗(种植手术)[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缺失牙种植治疗软组织移植及重建手术加收[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体周围炎治疗[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植骨手术(复杂)[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植骨手术(简单)[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治疗咨询、会诊及设计[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备案	正畸种植支抗体[北京丰台医院]
备案	种植钉支抗手术[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
备案	即刻种植加收[北京市中关村医院（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医院）]
备案	种植导板[北京市中关村医院（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医院）]
备案	种植体牙龈移植修整术[北京市中关村医院（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医院）]
备案	种植体植入术[北京市中关村医院（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医院）]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备案	种植牙龈修整术（二次手术，安装愈合帽）[北京市中关村医院（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医院）]
备案	微种植钉[航空总医院]
备案	种植牙（ITI）[航空总医院]
备案	种植牙修复术[航空总医院]
备案	牙科种植定位器-1-2 颗[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牙科种植定位器-3 颗及以上[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牙种植体植入术/种植体[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牙种植 II 期术/种植体[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牙种植 II 期术[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牙种植体植入术[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种植钉植入手术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备案	常见错合畸形的矫治（种植钉手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备案	固定矫治技术-种植支抗[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第四医学中心（原 304 医院）]
备案	全瓷冠技术-种植型[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第四医学中心（原 304 医院）]
备案	骨挤压种植体植入术-SS0019[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骨结合种植体取出术-SS0026[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骨劈开种植体植入术-SS0020[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计算机辅助设计种植外科导板-KQ0013[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螺丝固位种植义齿拆卸清洗-KQ0017[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全口种植固定树脂义齿-KQXF0009[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松动种植体拔除术-SS0023[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牙种植体植入术-SS0018[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 II 期手术-SS0021[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过渡义齿-KQXF0007[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过渡义齿颈缘调整-KQXF0008[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基台安装(不含材料费)-1926[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基台及修复体固定螺丝折断取出-KQ0016[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机-2677[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烤瓷固定冠桥修复-KQXF0010[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模型制备-KQXF0011[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体动度测量-KQ0018[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体周软组织成形术-SS0022[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体模型制备-KQXF0012[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体上部结构安装-2680[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外科导板制备-KQ0012[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牙复查-2681[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牙上部结构特殊设计-2760[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种植治疗方案设计-KQ0011[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备案	全口义齿美容修复
备案	种植义齿美容修复

附件4

口腔种植牙特需医疗服务价格备案表

(公立医疗机构填写)

医疗机构名称 (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案时间:

原备案项目					拟备案项目		价格降幅 (%)	本机构开展的市场调节价项目数量以及占本院全部项目数量比例 (%)	本机构开展的市场调节价项目金额 (2021 年度, 万元)	占医疗服务收入总金额的比例 (2021 年度, %)
项目名称	备案价格	计价单位	价格是否包含耗材	备案时间	备案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价格				

附件 5

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及 整体费用备案表

医疗机构名称（公章）：

机构性质：公立/非公立医保定点/非公立非医保定点

备案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诊疗流程	诊疗内容	项目/药品名称	单价（元）	计价次数	小计（元）
医事服务费/诊察费 （全治疗周期）					
诊疗第 1 次	方案设计、术前检查（化验+影像）				
诊疗第 2 次	植入手术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			
诊疗第 3 次	术后复查				
诊疗第 4 次	种植取模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诊疗第 5 次	种植置入戴牙				
诊疗第 6 次	戴牙后复查				
诊疗第 7 次	...				
相关药品费用					
费用总计					
本医疗机构价格调控目标					

备注：1. 此表根据医疗机构实际情况填写，并可增减行数，其中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为必填项。2. 医事服务费/诊察费一行填写的频次应为完整治疗周期内所需收取医事服务费的总次数。3. 执行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的有关医疗机构，单颗常规种植牙整体项目费用合计不得超过该机构对应的价格调控目标。4. 医疗机构可按不同医生职级分别测算并最多备案 4 份表格。

附件 6

市、区医疗保障局备案途径表

单位	接收备案材料部门名称	联系人	咨询电话	接收备案材料邮箱
市医保局	价格招采处	李娇 邢健男	89152561 89152502	jgzc@ybj.beijing.gov.cn
东城区医保局	医药服务监管科	陈小虎	64012232	ybjyyffjgk@bjdch.gov.cn
西城区医保局	监督检查科	王鑫	66206097	ybjybjdjck@bjxch.gov.cn
朝阳区医保局	医药服务监管科	赵世杰	58222953	cyybjgk@163.com
海淀区医保局	医药服务监管科	高熠辉 朱立平	88506508	hdyfwwjgk@mail.bjhd.gov.cn
丰台区医保局	医药服务监管科	齐岳	63258042	ftybyfwwjgk@mail.bjft.gov.cn
石景山区医保局	实时结算科	张晔	68818367	ybj-ffglk@bjsjs.gov.cn
昌平区医保局	门诊费用审核科	王丽	69747041	ybxmzshk@bjchp.gov.cn
大兴区医保局	医药服务管理科	白杨	81298925	ybjylbz@bjdx.gov.cn
房山区医保局	医药招采科	任正岩	61378963	yibao@bjfsh.gov.cn

单位	接收备案材料部门名称	联系人	咨询电话	接收备案材料邮箱
顺义区医保局	政策法规科	马中洋	81488738	ybjzcfgk@bjshy.gov.cn
怀柔区医保局	定点医疗机构管理科	李作菊	89681681	hrqdgk@163.com
门头沟区医保局	基金监督部	高博	69843725	G707077@163.com
平谷区医保局	综合科	岳谷磊	69980772	ybjyyfw@bjpg.gov.cn
通州区医保局	定点医药机构管理科	闫玉玲	60533865	tzybddglk@bjtzh.gov.cn
延庆区医保局	定点医药机构管理科	王小蝶	69188960	yqybzx@sina.com
密云区医保局	医疗综合保障科	刘杰	89037807	yilbzhj@bjmy.gov.cn
经开区社会 事业局	社保医保处	高攀	67880867	751862679@qq.com

附件 7

口腔种植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备案表

(非公立非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填写)

医疗机构名称 (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案时间: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价格 (元)
HHX61301	种植体植入费 (单颗)	
HHX61302	种植体植入费 (全牙弓)	
KHS18734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 (单颗)	
KHS18735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 (连续冠桥修复)	
KHS18736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 (固定咬合重建)	
KHS18737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HHE83307	口腔内植骨费 (简单)	
HHE83308	口腔内植骨费 (一般)	
HHE83309	口腔内植骨费 (复杂)	
HHE83310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HHX64301	种植体取出费	
KHS18738	种植牙冠修理费	
HHZ24701	医学 3D 建模 (口腔)	
HHZ24702	医学 3D 模型打印 (口腔)	
HHZ24703	医学 3D 导板打印 (口腔)	

种植体系统及牙冠销售加价率 (%)	
-------------------	--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国家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2月28日印发
